

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觀管字第11100157402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註銷「雨晴民宿」之民宿登記證及專用標識。

依據：民宿管理辦法第38條第5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「雨晴民宿」因事實或法律上原因無法營業，經本局 111年4月1日中市觀管字第11100049061號函通知業者依限繳回民宿登記證及專用標識，惟逾期未繳回，爰依規定公告註銷其民宿登記證及專用標識。

(一) 民宿登記證編號：074。

(二) 民宿登記名稱：雨晴民宿。

(三) 民宿地址：臺中市石岡區石岡街下坑巷40號。

(四) 經營者：陳清海。

二、「雨晴民宿」之民宿登記證及專用標識自本公告日起註銷作廢。

局長 韓育琪